

彰化縣北斗鎮螺青自辦市地重劃區
重劃會成立大會 會議紀錄



壹、時間：107年2月4日(星期日)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社團法人彰化縣信德慈善會二樓
(彰化縣北斗鎮東光里東斗路10之9號)

參、主持人：白漢淞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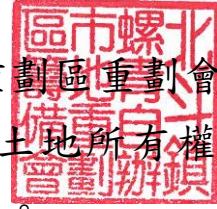
記錄：陳麗玲

伍、彰化縣政府督導：詹德三

一、本案發起成立籌備會之適法性審視：本案發起人代表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8條第1、2項規定，檢附法定資料提出申請，同意發起人數為45.45%、土地面積為47.21%，符合上開規定，經本府核定成立籌備會在案。茲有白○權及陳○幸二位土地所有權人向本府表示撤銷其籌備會發起人同意文件，經扣除該二位發起人後，同意發起人數為43.43%、土地面積為42.75%，尚符合上開規定，故籌備會成立資格無誤。

二、代理出席之適法性審視：依獎勵辦法第13條第1、4項規定，會員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者，得以書面委託他人代理出席。會員大會對於各款事項之決議，受託人接受委託人數逾重劃範圍私有土地所有權人人數十分之一（本區為9人），其人數及所有土地面積不列入計算。經當場清查本次會議簽到簿，代理出席受託人接受委託人數，尚符合上開規定。

陸、宣布開會：彰化縣北斗鎮螺青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成立大會出席人數報告：擬辦範圍土地所有權人共99人，總面積39,776.00平方公尺。



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4項規定，螺青國小經管土地，面積12815.07平方公尺，屬重劃前政府已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，依同法第24條規定按原位置原面積分配，其人數及面積不列入計算，應到人數為98人，應到總面積為26,960.93平方公尺。

目前報到人數52人，面積合計15,155.24平方公尺，人數及面積均已超過1/2，宣布會議開始。

【註：經陸續報到實到人數58人、面積合計18,096.51平方公尺。】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：本區重劃會章程草案已依法研擬完成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0、11及13條規定辦理。

辦法：重劃會章程草案經表決通過並呈報彰化縣政府核定後，作為本區重劃業務執行準則。

決議：經投票表決，修正第16條異議人訴請司法機關裁判期限為30日，其餘條文照案通過。投票統計如下：

項目	票數	票數比率	面積 (平方公尺)	面積比率
同意	53	54.08 %	16773.77	62.22 %

第二案：提請選任本區重劃會理事及監事



說明：

- 1.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1及13條規定辦理。
- 2.依前案本區重劃會章程第9條規定，應選任理事七人、候補理事二人。以記名投票方式，每一會員至多投票給七人，超過七人或重覆投票給同一人都算廢票，依統計結果由得票數高者依序擔任理事及候補理事。
- 3.依前案本區重劃會章程第11條規定，應選任監事一人、候補監事一人。以記名投票方式，每一會員至多投票給一人，超過一人或重覆投票給同一人都算廢票，依統計結果由得票數最高者擔任監事、次高者為候補監事。

辦法：理事、監事經投票選定，並呈報彰化縣政府核准後，依法成立重劃會。

決議：理事總投票數54票、廢票3票；監事總投票數54票、廢票3票，經投票選出理事及監事如下（依得票數高低順序）：

- 1.理事：白漢淞、蘇汝耕、蘇新發、蘇榮基、許炳墉、蘇明崇、白煥杰。
- 2.候補理事：謝騰輝、林淑芬。
- 3.監事：許美麗。
- 4.候補監事：顏華山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（下午4點）。